

中 | 华 | 国 | 学 | 文 | 库



王维集校注 下

〔唐〕王 维 撰

陈铁民 校注

中 华 书 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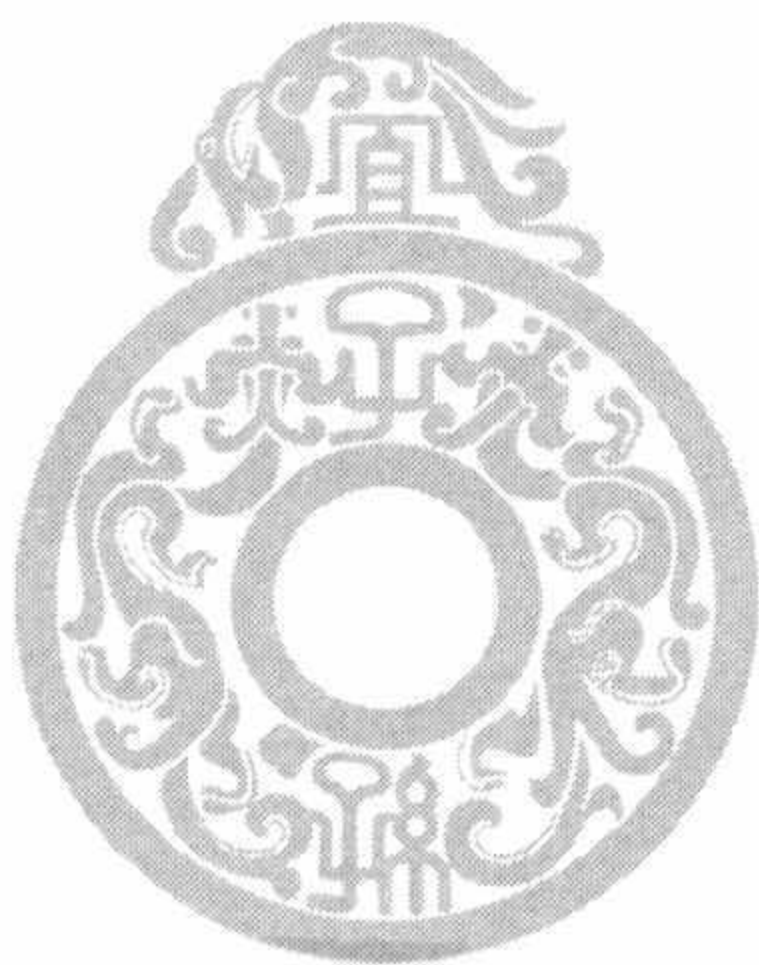
中 | 华 | 国 | 学 | 文 | 库



王维集校注 下

〔唐〕王 维 撰

陈铁民 校注



中 华 书 局

王维集校注卷八

编年文(开元)

送郑五赴任新都序^{〔一〕}

邠人前京兆，右扶风^{〔二〕}，居上谷间^{〔三〕}，与寝园接^{〔四〕}。《七月》之什，荡无遗风^{〔五〕}；五陵之豪^{〔六〕}，杂居其地，故有黠吏恶少，犯命干纪^{〔七〕}。政宽则以奸病人，操急则以事中吏^{〔八〕}。郑子为邑也，弦歌之化^{〔九〕}，洋溢四封^{〔一〇〕}；雷霆之威，燁赫百里^{〔一一〕}；下车按捕^{〔一二〕}，尽致法焉^{〔一三〕}；绣衣不帷^{〔一四〕}，风俗大治^{〔一五〕}。苟以文墨抵罪^{〔一六〕}，除名为人，削迹于野^{〔一七〕}。杜陵解印^{〔一八〕}，时卖故侯之瓜^{〔一九〕}；彭泽无官，讵有公田之黍^{〔二〇〕}？牵衣肘见，步雪履穿^{〔二一〕}，获戾由忠^{〔二二〕}，是贫非病^{〔二三〕}。属圣朝龙旂銮辂，登封告成之事毕^{〔二四〕}；苍玉黄琮，郊天祀地之礼备^{〔二五〕}。天下无事，海内乂安^{〔二六〕}。尽登仁寿之域^{〔二七〕}，犹下哀怜之诏^{〔二八〕}；万方有罪，与之更新^{〔二九〕}；百寮失职^{〔三〇〕}，使复其位。降邑宰为輿

尉^{〔三一〕}，从绾墨而解褐^{〔三二〕}。

〔一〕开元十四年(七二六)孟夏四月作于长安或洛阳，说见《年谱》。

郑五：名未详。新都：唐县名，即今四川新都县。序：文体的一种。至唐初，亲友离别，赠言勉励，于是便有赠序。

〔二〕邠：唐州名，治所在今陕西邠县(今作彬县)。本曰豳州，“开元十三年，改豳为邠”(《旧唐书·地理志》)。右：古称西方为右。扶风：指岐州，治所在今陕西凤翔。《旧唐书·地理志》：“凤翔府，隋扶风郡。武德元年，改为岐州。”二句意谓，邠人之居地，东有京兆，西接扶风。

〔三〕上，赵殿成曰：“疑是山字或川字之讹。”

〔四〕寝园：帝王陵园。据《元和郡县志》卷一载，唐高祖、太宗、高宗、中宗、睿宗之陵寝俱在京兆府，西汉诸帝陵寝亦然。

〔五〕《七月》之什：《诗·豳风·七月》序：“《七月》，陈王业也。周公遭变故，陈后稷先公风化之所由，致王业之艰难也。”正义曰：“作《七月》诗者，陈先公之风化，是王家之基业也。……经八章，皆陈先公风化之事。”二句即用其意，谓《七月》诗中所陈述的周代先公风教的遗风在邠地(古豳邑即在其境内)已荡然无存。

〔六〕五陵：《汉书·原涉传》：“郡国诸豪及长安五陵诸为气节者，皆归慕之。”注：“五陵谓长陵(高帝)、安陵(惠帝)、阳陵(景帝)、茂陵(武帝)、平陵(昭帝)也。”按，汉代皇帝每立陵墓，都把四方富家豪族及外戚迁至陵墓附近居住，故曰“五陵之豪”。

〔七〕命：命令，教令。纪：网纪法度。

〔八〕以奸病人：以奸行使民受苦。人，即民，避唐讳改，下“除名为人”同。操急：掌控严厉。中：中伤，攻击陷害。二句述邠州地

区之难治。

〔九〕为邑：指在邠地任县令。弦歌：见《赠房卢氏瑁》注〔四〕。

〔一〇〕四封：四境。

〔一一〕燁(chǎn 产)赫：声势盛大，显赫。李白《古风》三十三：“凭陵随海运，燁赫因风起。”百里：约指一县之地。《白氏六帖事类集》卷二十一：“雷震百里，县令象之，分土百里。”

〔一二〕下车：指初到任。按捕：指审查、逮捕黠吏恶少。

〔一三〕致法：谓用刑法。《史记·吕不韦传》：“王不忍致法。”

〔一四〕绣衣：着绣衣，隐指郑“出讨姦猾”，参见《送丘为往唐州》注〔七〕。不帷：不张挂车帷，用后汉贾琮事，参见《送封太守》注〔六〕。不，底本原作“下”，据宋蜀本、明十卷本改。

〔一五〕大，底本原作“之”，赵注：“之，疑是以字之误。”此从《全唐文》。

〔一六〕苟：不审慎。文墨：指文书写作上的差错。抵罪：因犯罪而受到处罚。

〔一七〕除名：除去官员的名籍。削迹：消除车辗的痕迹，引申指匿迹、隐居。《庄子·渔父》：“丘再逐于鲁，削迹于卫。”《艺文类聚》卷三十六魏繁钦《角里先生训》：“黄绮削迹南山，以集神器之赞。”

〔一八〕杜陵：见《晦日游大理韦卿城南别业四首》其二注〔一〕。此句疑用萧育事。《汉书·萧育传》谓育杜陵人，“为茂陵令，会课育第六，而漆令郭舜殿，见责问，育为之请，扶风怒曰：‘君课第六裁自脱，何暇欲为左右言？’及罢，出传召茂陵令诣后曹（注：“如淳曰：贼曹决曹皆后曹。”），当以职事对（注：“忿其为漆令言，故欲以职事责之。”）。育径出曹，书佐随牵育，育案佩刀曰：‘萧育杜陵男子，何诣曹也（注：“自言欲免官而去，但是杜陵一白衣男子耳，何须召我诣曹乎？”）？’遂趋出，欲去官”。

〔一九〕“时卖”句：见《老将行》注〔一二〕。

〔二〇〕“彭泽”二句：萧统《陶渊明传》：“（渊明）为彭泽（在今江西湖口县东）令……公田悉令吏种秫（黏谷，可酿酒），曰：‘吾常得醉于酒，足矣。’妻子固请种粳，乃使二顷五十亩种秫，五十亩种粳。”
 诂，岂。二句谓郑已去县令之职。

〔二一〕牵衣肘见：《庄子·让王》：“曾子居卫……三日不举火，十年不制衣，正冠而缨绝，捉衿而肘见，纳履而踵决。”步雪履穿：《史记·滑稽列传》：“东郭先生久待诏公车，贫困饥寒，衣敝履不完，行雪中，履有上无下，足尽践地，道中人笑之，东郭先生应之曰：‘谁能履行雪中，令人视之，其上履也，其履下处仍似人足者乎？’”穿，破败。二句写郑的贫困潦倒。

〔二二〕获戾由忠：谓由于忠诚无私而获罪。《文选》袁宏《三国名臣序赞》：“正以招疑，忠而获戾。”戾，罪。忠，底本原作“中”，此从宋蜀本。

〔二三〕是贫非病：《庄子·让王》：“子贡乘大马，中绀而表素，轩车不容巷，往见原宪，原宪华冠（释文：“以华木皮为冠。”）緼履（谓履无跟），杖藜而应门，子贡曰：‘嘻，先生何病！’原宪应之曰：‘宪闻之，无财谓之贫，学而不能行谓之病，今宪贫也，非病也。’子贡逡巡而有愧色。”

〔二四〕属（zhǔ 烛）：适值，恰好。龙旂：画龙为饰的旗。《诗·周颂·载见》：“龙旂阳阳，和铃央央。”郑笺：“交龙为旂。”此指天子的仪仗。銮辂：天子的车驾。銮，《全唐文》作“鸾”。登封：登山行封禅之礼。告成：谓告其成功于上天。《后汉书·祭祀志》云：“群臣上言，即位三十年，宜封禅泰山。”注：“《东观书》载太尉赵熹上言曰：‘……陛下……功成治定，群司礼官，咸以为宜登封告

成。””《祭祀志》又云：“登封之礼，告功皇天，垂后无穷，以为万民也。”按，《旧唐书·玄宗纪》曰：“（开元十三年）冬十月……辛酉，东封泰山，发自东都。十一月……己丑，日南至，备法驾登山，仗卫罗列岳下百馀里……上与宰臣、礼官升山。……甲午，发岱岳。”二句即指开元十三年玄宗东封泰山事。

〔二五〕苍玉黄琮：《周礼·春官·大宗伯》：“以玉作六器，以礼天地四方：以苍璧礼天，以黄琮礼地……”郑注：“礼神者，必像其类，璧圜像天，琮八方像地。”郊：祭天曰郊。按，古封泰山，都需在泰山上祭天，在泰山下的某小山上祀地（见《华岳》注〔一二〕、〔一五〕），此二句亦指其事而言。

〔二六〕乂安：太平。《史记·平津侯主父偃传》赞：“是时……海内乂安，府库充实。”

〔二七〕“尽登”句：《汉书·王吉传》：“臣愿陛下承天心，发大业……飭一世之民，跻（登）之仁寿之域。”又《董仲舒传》：“尧舜行德则民仁寿。”《论语·雍也》：“知者动，仁者静；知者乐，仁者寿。”句谓天子行德政，百姓皆仁而寿考。

〔二八〕“犹下”句：指玄宗在东封泰山礼毕之后颁布大赦诏令。《册府元龟》卷八十五：“（开元十三年）十一月壬辰，以封禅礼毕……大赦天下。”

〔二九〕与之更新：给予他们改过自新的机会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：“蠲除细故，与下更新。”

〔三〇〕寮：通“僚”。

〔三一〕邑宰：县令。舆尉：《左传》襄公三十年：“废其舆尉。”正义：“服虔云：舆尉，军尉，主发众使民。”按，舆尉即主持征役之官，非唐时县尉之职，此处盖借作县尉用。

〔三二〕绀墨：系墨，谓佩墨绶。“绀”底本原作“馆”，此从《全唐文》。

按，汉县令用墨绶（参见《汉书·百官公卿表》），此句盖谓郑由前县令而解褐出仕。

龙星始见^{〔一〕}，马首欲西^{〔二〕}。搢绅先生^{〔三〕}，居多结友^{〔四〕}，诸曹列署，且有同时^{〔五〕}。时工部侍郎萧公^{〔六〕}，词翰之宗^{〔七〕}，德义之府^{〔八〕}。弱年筮仕^{〔九〕}，一命联官于奉常^{〔一〇〕}；几日左迁，六人同罪于外郡^{〔一一〕}。簏金盛业，克传丞相文儒^{〔一二〕}；万石高风^{〔一三〕}，弥重故人宾客。赋诗宠别^{〔一四〕}，赠言诚行。骑登栈道，馆于板屋^{〔一五〕}。剑门中断^{〔一六〕}，蜀国满于二川^{〔一七〕}；铜梁下临^{〔一八〕}，巴江入于万井^{〔一九〕}。黄鹂欲语，夏木成阴，悲哉此时，相送千里。

〔一〕龙星始见：谓时值孟夏四月。《左传》桓公五年：“龙见而雩。”杜注：“龙见，建巳之月（四月），苍龙宿之体，昏见东方。”龙，苍龙，东方角、亢、氐、房、心、尾、箕七宿之总称；龙见，非谓七宿尽现，角、亢两宿黄昏时现于东方，即可谓之龙见，是时正当孟夏建巳之月。

〔二〕马首欲西：谓郑欲西行入蜀赴任。

〔三〕搢绅：插笏于绅。搢，插；绅，束腰的大带。古之仕者或儒者，垂绅插笏，故称士大夫或儒者为搢绅。《庄子·天下》：“其在于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者，邹鲁之士，搢绅先生，多能明之。”

〔四〕居：平时。结友：结为朋友。

〔五〕诸曹：义同“列署”。古时分职治事的官署或部门，谓之曹。赵注谓“诸曹”指功曹、仓曹、户曹、兵曹、法曹、士曹等六参军，非是。列署：《文选》何晏《景福殿赋》：“屯方列署，三十有二。”吕

延济注：“列署，百官诸曹。”二句意谓，许多官署或部门，且有与郑同时登第授官之友。

〔六〕工部侍郎：工部副长官，正四品下。萧公：赵注：“按《唐书·萧嵩传》：嵩子华，当嵩罢相时，擢给事中，久之，为工部侍郎，天宝末为兵部侍郎。”按，嵩罢相在开元二十一年十二月（见《新唐书·宰相表》），华为工部侍郎约在开元末或天宝初，这就与上文所述封泰山事不合，且嵩家亦无“六人同罪于外郡”之事，故萧公当非谓华，赵说误。《旧唐书·萧至忠传》：“（至忠）弟元嘉，工部侍郎。”萧公盖即指元嘉，说详后。

〔七〕词翰之宗：众所宗仰的词章名家。

〔八〕德义之府：语出《国语·晋语四》：“夫先王之法志，德义之府（府库）也。”句谓萧公富有德义。

〔九〕筮仕：古人将出仕，先占吉凶，谓之筮仕。后因称入官为筮仕。

〔一〇〕一命：周代官秩由一命到九命，分九个等级，一命是最低的一个等级。参见《周礼·春官·大宗伯》、《典命》。此指初出仕为最低级之官。奉常：官署名，即太常寺。高宗龙朔二年（六六二）改为奉常寺，咸亨元年（六七〇）复旧，掌邦国之礼乐、郊庙、社稷等事。参见《唐六典》卷十四。句谓萧初出仕时与郑并官于奉常。据此句，可知萧即“诸曹列署”中与郑同时登第授官之友。

〔一一〕“几日”二句：《旧唐书·萧至忠传》：“先天二年，复为中书令。……未几，左仆射窦怀贞、侍中岑羲及至忠……等与太平公主谋逆事洩，至忠遽遁入山寺，数日，捕而伏诛，籍没其家。”萧家几日之间，六人同获罪左迁外郡，盖受至忠株连之故。岑羲得罪伏诛后，亲族亦遭放逐，事正与此同。岑参《感旧赋》曰：“由是我汝南公

(岑羲)复得罪于天子。当是时也……去乡离土,隳宗破族;云雨流离,江山放逐。愁见苍梧之云,泣尽湘潭之竹;或投于黑齿之野,或窜于文身之俗。”

〔一二〕籛(yíng 盈)金盛业:指经学之业。《汉书·韦贤传》:“贤为人质朴少欲,笃志于学,兼通《礼》、《尚书》,以《诗》教授,号称邹鲁大儒。……本始三年,代蔡义为丞相。……少子玄成,复以明经历位至丞相,故邹鲁谚曰:遗子黄金满籛,不如一经。”注:“如淳曰:‘籛,竹器,受三、四斗,今陈留俗有此器。’……师古曰:‘……筐笼之属是也。’”克:能。丞相:谓萧至忠。中宗时已官至丞相。文儒:指博学的儒者。《论衡·效力》:“使儒生博观览,则为文儒;文儒者,力多于儒生。”《晋书·儒林传》序:“逮于孝武,崇尚文儒。”二句指元嘉像至忠一样通经,是博学的儒者。

〔一三〕万石高风:《史记·万石张叔列传》云:“万石君名奋……姓石氏。……恭谨无与比。……孝景帝季年,万石君以上大夫禄归老于家,以岁时为朝臣,过宫门阙,万石君必下车趋,见路马,必式焉。子孙为小吏来归谒,万石君必朝服见之,不名。……上时赐食于家,必稽首俯伏而食之,如在上前。”此指萧公有万石君恭谨重礼之高风。

〔一四〕宠:敬辞。

〔一五〕栈道:在险绝的山岩上架木而成的道路。板屋:见《送李太守赴上洛》注〔五〕。

〔一六〕剑门中断:见《送崔五太守》注〔一〇〕。

〔一七〕二川:即二江,参见《送崔五太守》注〔一一〕。句谓蜀国之地布满于二川之间。

〔一八〕铜梁:见《送李员外贤郎》注〔三〕。

〔一九〕巴江：古书中关于巴江的说法不一。此处当指嘉陵江（铜梁山临嘉陵江），参见《送崔五太守》注〔一三〕。

故右豹韬卫长史赐丹州刺史任君神道碑^{并序〔一〕}

君讳某，字某，其先奚仲之后，于周为上卿，世有薛，列于诸侯^{〔二〕}；氏则任，郁为著族^{〔三〕}。后有官于京兆者，子孙因家焉，今为万年县人也。远祖某，汉河东太守^{〔四〕}，曾祖某，周清河太守^{〔五〕}，光复旧职，异世而同符^{〔六〕}。祖某，隋梁州南郑县令^{〔七〕}，父某，皇石州离石县令^{〔八〕}，不坠象贤^{〔九〕}，一门而二鳧舄^{〔一〇〕}。皆为政以德^{〔一一〕}，遗爱在人^{〔一二〕}，能高其门，必有兴者^{〔一三〕}；虽不当代，果生达人^{〔一四〕}。君离石府君之第某子也^{〔一五〕}，膺一贤之期^{〔一六〕}，钟累叶之善^{〔一七〕}，忠孝自得，稟乎天姿^{〔一八〕}；《诗》礼辅成，润以庭训^{〔一九〕}。文含四始^{〔二〇〕}，雕虫之技附庸^{〔二一〕}；武有七德^{〔二二〕}，啼猿之术居外^{〔二三〕}。明经者皓首，弱岁成儒^{〔二四〕}；达法者腐脣^{〔二五〕}，端居晓吏^{〔二六〕}。以乡贡明经擢第^{〔二七〕}，解褐益州新都县尉^{〔二八〕}。居无何，丁母忧。庐以长号^{〔二九〕}，泪少于血^{〔三〇〕}；杖而后起^{〔三一〕}，骨馀于形^{〔三二〕}。弹琴不成，从先王之礼^{〔三三〕}；捧筐便恸^{〔三四〕}，有终身之哀。服阕，授左金吾卫兵曹参军^{〔三五〕}，转左卫录事参军^{〔三六〕}，又迁右豹韬卫长史。王乐为用^{〔三七〕}，率武夫以扞城^{〔三八〕}；人爱其才，称君子之为卫^{〔三九〕}。方将冠章甫之冠，衣缝掖之衣^{〔四〇〕}，奏议云台^{〔四一〕}，论政赤墀，一见天子，必为之前席^{〔四二〕}；三说大臣，必为之解印^{〔四三〕}。若端委以相^{〔四四〕}，六

合尽宅心于帝庭^{〔四五〕}；授钺董戎^{〔四六〕}，八蛮可传首于魏阙^{〔四七〕}。
然后挂冠东都^{〔四八〕}，拂衣五湖^{〔四九〕}，高蹈烟虹^{〔五〇〕}，笑谢珪组^{〔五一〕}。
天命不祐，沮我良策^{〔五二〕}，春秋若干，以某年月日寝疾，
卒于永兴里第^{〔五三〕}。某年月日，葬于京兆神禾原^{〔五四〕}，礼也。

〔一〕约作于开元十八年，说见本篇第二段注〔九〕。右豹韬卫：即右威卫，唐十六卫（负责宫禁宿卫的禁军）之一。诸卫官属各有长史一人，从六品上。《唐六典》卷二十四：“左右威卫……光宅元年改为左右豹韬卫，神龙元年复为左右威卫。”底本注：“右，一本作左。”丹州：唐州名，治所在今陕西宜川。《旧唐书·地理志》：“丹州……天宝元年改为咸宁郡，乾元元年复为丹州。”题下注语底本原无，据宋蜀本、述古堂本补。

〔二〕“其先”四句：《左传》定公元年：“薛之皇祖奚仲居薛，以为夏车正，奚仲迁于邳，仲虺居薛，以为汤左相。”《元和姓纂》卷五：“黄帝廿五子，十二人各以德为姓，一为任氏，六代至奚仲，封薛。”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：“任姓出自黄帝少子禹阳，受封于任，因以为姓。十二世孙奚仲为夏车正，更封于薛。又十二世孙仲虺为汤左相。太戊时有臣扈，武丁时有祖己，皆徙国于邳。祖己七世孙成侯，又迁于摯，亦谓之摯国。汉有御史大夫广阿侯任敖，世居于沛，其后徙居渭南。”周，赵殿成曰：“疑是殷字或商字之讹。”《全唐文》作“商”。按，《左传》隐公十一年正义曰：“谱云：薛，任姓，黄帝之苗裔奚仲封为薛侯……仲虺居薛，以为汤左相，武王复以其胄为薛侯。齐桓霸诸侯，黜为伯。”薛周初复受封为诸侯，则称“奚仲之后，于周为上卿”，当不误也。上卿，宋蜀本作“卜正”。《左传》隐公十一年：“滕侯、薛侯来朝，争长。

滕侯曰:“我,周之卜正也;薛,庶姓也,我不可以后之。”则为卜正者实滕侯也。薛,故地在今山东滕州市东南,战国初为齐所灭,成为田婴、田文的封地。此字底本原作“功”,从宋蜀本改。

〔三〕郁:繁盛。

〔四〕河东:郡名。汉时治所在安邑(今山西夏县东北)。

〔五〕清河:郡名。北周时治所在武城(今河北清河西北)。

〔六〕光,底本原作“先”,赵校曰:“疑是克字之讹。”此从《全唐文》。

符:符合。二句指任君之远祖、曾祖与其先祖同为诸侯(古或称郡守为诸侯)。

〔七〕梁州:隋时治所在南郑(今陕西汉中)。

〔八〕石州:唐时治所在离石(今山西离石)。

〔九〕坠:失。象贤:《书·微子之命》:“殷王元子,惟稽古崇德象贤。”

蔡传:“谓其后嗣子孙,有象先圣王之贤者。”《礼·郊特牲》:“继世以立诸侯,象贤也。”郑注:“贤者子孙,恒能法其先父德行。”

〔一〇〕鳧舄(xì 细):《后汉书·方术列传上》载:王乔为叶县县令,有神术,每月初一、十五,常自县中入都朝见天子,“帝怪其来数而不见车骑,密令太史伺望之,言其临至,辄有双鳧从东南飞来。于是候鳧至,举罗张之,但得一只舄(鞋)焉”。以“鳧舄”指县令本此。

〔一一〕为政以德:语本《论语·为政》:“为政以德,譬如北辰,居其所而众星共之。”

〔一二〕遗爱在人:《晋书·乐广传》:“然每去职,遗爱为人所思。”《南史·萧引传》:“吾家再世为始兴郡,遗爱在人。”人,民。

〔一三〕“能高”二句:《汉书·于定国传》:“始定国父于公,其闾门坏,父老方共治之,于公谓曰:‘少高大门闾,令容驷马高盖车。我治

狱多阴德，未尝有所冤，子孙必有兴者。’至定国为丞相，永（定国子）为御史大夫，封侯传世云。”二句即用其事，谓其先人能行德政，子孙必有兴者。

〔一四〕不当代：即“不当世”。此指身无贵位。达人：显达之人。此二句意本《左传》昭公七年：“圣人有明德者，若不当世（有明德而不当大位），其后必有达人。”

〔一五〕府君：对已故者的敬称，多用于碑版文字。

〔一六〕膺：当。一贤之期：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：“五百年必有王者兴，其间必有名世者（指辅佐圣王的贤者）。”《旧唐书·员半千传》：“员半千，本名馀庆……少与齐州人何彦先同师事学士王义方，义方嘉重之，尝谓之曰：‘五百年一贤，足下当之矣。’因改名半千。”句谓身值五百年出一贤者之时。

〔一七〕钟：聚，集。

〔一八〕禀：领受。天姿：天生的品性资质。

〔一九〕润：滋润，沾惠。以：于。庭训：《论语·季氏》：“（孔子）尝独立，鲤（孔子之子）趋而过庭。曰：‘学《诗》乎？’对曰：‘未也。’‘不学《诗》，无以言。’鲤退而学《诗》。他日，又独立，鲤趋而过庭。曰：‘学礼乎？’对曰：‘未也。’‘不学礼，无以立。’鲤退而学礼。”二句意谓，依父教学习《诗》礼，从中得惠，辅助成立。

〔二〇〕四始：《毛诗序》：“是谓四始，《诗》之至也。”正义：“四始者，郑（玄）答张逸云：‘《风》也，《小雅》也，《大雅》也，《颂》也。此四者，人君行之则为兴，废之则为衰。’又（郑）笺云：‘始者，王道兴衰之所由。然则此四者是人君兴废之始，故谓之四始也。’”句谓就“文”而言，能掌握《诗》之精义。

〔二一〕雕虫之技：谓辞赋小技。扬雄《法言·吾子》：“或问：‘吾子少而

好赋?’曰:‘然。童子雕虫篆刻。’俄而曰:‘壮夫不为也。’”附庸:附属。

〔二二〕武有七德:《左传》宣公十二年:“夫武,禁暴、戢(止)兵、保大、定功、安民、和众、丰财者也,故使子孙无忘其章。……武有七德,我无一焉,何以示子孙?”

〔二三〕啼猿之术:指高超的射艺。《淮南子·说山》:“楚王有白猿(猿),王自射之,则搏矢而熙,使养由基射之,始调弓矫矢未发,而猿拥柱号矣。”

〔二四〕此二句谓通晓经术者皆年老头白,而任君却年少即成儒者。

〔二五〕腐脣:指因长期诵读法令规章至使嘴脣糜烂伤损。《汉书·东方朔传》:“今子大夫修先王之术,慕圣人之义,讽诵《诗》、《书》、百家之言,不可胜数,著于竹帛,脣腐齿落,服膺而不释。”

〔二六〕端居:平时,平素。句谓任君平时在家即通晓吏事。

〔二七〕乡贡:唐代以科举取士,士人由学馆贡至尚书省受试者,谓之生徒;在家自学,经府州考试合格,由府州贡至尚书省受试者,谓之乡贡。明经:唐试士之常科主要有进士与明经,明经初试帖一大经及《孝经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尔雅》,每经帖十条,取通五条以上者;二试口问经之大义十条,取通六条以上者;三试答时务策三道,取粗有文理者与及第。参见《唐六典》卷四、《通典》卷十五。

〔二八〕新都:见上篇一段注〔一〕。县,底本原无此字,据宋蜀本补。

〔二九〕庐:守墓用的小屋。古礼遇君父、尊长之丧,即于墓旁筑庐居住。《荀子·礼论》:“齐衰,苴杖,居庐,食粥,席薪,枕块,所以为至痛饰也。”此处作动词用,指居庐。

〔三〇〕泪少于血:形容极其悲痛。《韩非子·和氏》:“和乃抱其璞而哭于楚山之下,三日三夜,泣尽而继之以血。”

- 〔三一〕杖而后起：《礼记·檀弓上》：“君子之执亲之丧也，水浆不入于口者三日，杖（动词，拄杖）而后能起。”
- 〔三二〕骨馀于形：骨多于形，言因哀伤而极度消瘦，骨露于外。“馀”宋蜀本作“饰”。
- 〔三三〕“弹琴”二句：《礼记·檀弓上》：“子夏既除丧而见（见于孔子），予之琴，和之而不和，弹之而不成声，作（起）而曰：‘哀未忘也，先王制礼，而弗敢过也。’”不成，即不成声。
- 〔三四〕捧筐：谓捧筐以祭。筐，方形竹器，可用来盛祭品。《周礼·春官·司巫》：“祭祀则共匭主，及道布，及菹馆。”郑注：“菹之言藉也，祭食有当藉者；馆所以承菹，谓若今筐也。”贾疏：“筐，所以盛菹者也。”《左传》隐公三年：“苟有明信……筐、筥、錡、釜之器，潢、污、行潦之水，可荐于鬼神，可羞于王公。”
- 〔三五〕左金吾卫：唐十六卫之一。官属有兵曹参军二人，正八品下。
- 〔三六〕左卫：十六卫之一。官属有录事参军一人，正八品上。
- 〔三七〕句谓君王乐于使其为己效力。
- 〔三八〕扞城：保卫。《左传》成公十二年：“此公侯之所以扞城其民也。”疏：“所以蔽扞其民若如城然。”
- 〔三九〕君子之为卫：言君子任宿卫之事。《晋书·刘超传》：“会帝崩，穆后临朝，迁射声校尉。时军校无兵，义兴人多义随超（超尝为义兴太守），因统其众以宿卫，号为君子营。”
- 〔四〇〕章甫之冠、缝掖之衣：指君子有道艺者之服。《礼记·儒行》：“鲁哀公问于孔子曰：‘夫子之服，其儒服与？’孔子对曰：‘丘少居鲁，衣逢掖（同“缝掖”）之衣；长居宋，冠章甫之冠，丘闻之也，君子之学也博，其服也乡（须依所居之乡），丘不知儒服。’”郑注：“逢犹大也，大掖之衣，大袂禪衣（宽袖单衣）也，此君子有道

艺者所衣也。”章甫，殷时冠名，宋为殷人后裔，故有章甫之冠。

〔四一〕云台：见《少年行四首》其四注〔一〕。

〔四二〕前席：移坐而前。《史记·屈原贾生列传》：“贾生征见……上因感鬼神事，而问鬼神之本，贾生因具道所以然之状，至夜半，文帝前席。”

〔四三〕“三说”二句：用蔡泽说范雎事。《史记·范雎蔡泽列传》载，燕人蔡泽西入秦，见秦相范雎，说以“功成不去，祸至于身”之理，雎以为善，因荐泽于昭王，且谢病，自请归相印，昭王遂命泽代雎为秦相。

〔四四〕端委：古时之礼服。《左传》昭公元年：“吾与子弁冕端委，以治民、临诸侯，禹之力也。”注：“端委，礼衣也。”此指著端委。

〔四五〕六合：天地四方。宅心：归心。《文选》刘琨《劝进表》：“纯化既敷，则率土宅心；义风既畅，则遐方企踵。”

〔四六〕授钺：古时命将出征，须择吉日于太庙举行授兵典礼，由天子亲自授给将军斧钺。《淮南子·兵略》：“凡国有难，君自宫召将，诏之曰：‘社稷之命在将军，即今国有难，愿请子将而应之。’将军受命，乃令祝史太卜斋宿三日，之太庙钻灵龟卜吉日，以受旗鼓。君入庙门，西面而立，将入庙门，趋至堂下，北面而立，主亲操钺，持头，授将军其柄，曰：‘从此上至天者，将军制之。’复操斧，持头，授将军其柄，曰：‘从此下至渊者，将军制之。’”此指受命为将。董戎：统率军队；底本原作“以董”，从宋蜀本、述古堂本、明十卷本改。

〔四七〕八蛮：其说不一。《书·旅獒》：“惟克商，遂通道于九夷八蛮。”传：“九、八，言非一，皆通道路，无远不服。”《尔雅·释地》：“九夷八狄七戎六蛮，谓之四海。”疏：“《风俗通》云：君臣同川而浴，